



安全理事会主席声明

安全理事会主席在 2015 年 11 月 25 日安全理事会第 7567 次会议上，就安理会审议的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代表安理会发表声明如下：

“安全理事会回顾《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重申安理会根据《宪章》负有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

“安全理事会重申维持和平的基本原则：当事方同意、中立、除自卫和履行授权外不使用武力；安全理事会确认，每个维和特派团的任务是根据有关国家的需要和情况具体制订的。安全理事会为此着重指出，这些基本原则符合安理会批准的以下任务规定：处理维和行动面临的新挑战，例如部队保护和部队的安全保障、保护平民和不对称威胁。安全理事会期待它批准的任务得到全面执行。

“安全理事会欢迎秘书长推动改革事业的努力，欢迎秘书长开展行动，全面审查联合国和平行动，以考虑采取哪些措施进一步加强联合国系统、包括和平行动的作用、效力、问责和效率，并为此欢迎秘书长任命和平行动问题高级别独立小组，欢迎小组同不同团体和利益攸关方广泛进行重大协商。

“安全理事会注意到秘书长题为“联合国和平行动的未来：执行和平行动问题高级别独立小组的各项建议”的报告(S/2015/682)中的建议以及和平行动问题高级别独立小组报告(S/2015/446)中的建议，包括关于与非洲联盟建立战略伙伴关系的建议。安全理事会赞扬秘书长决心继续采取步骤，包括与会员国、东道国、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以及安全理事会协商后在秘书处内采取步骤，改进联合国和平行动。

“安全理事会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S/2015/682)提出了安全理事会可发挥关键作用以加强联合国和平行动的一些领域，表示打算继续审议秘书长报告的相关建议。在这方面，安全理事会欢迎秘书长 2015 年 11 月 20 日向安理会介绍供安全理事会以及其他政府间机构进一步审议的各项建议。安全理事会特别指出，必须改进联合国和平行动的问责制、透明度和业绩。



“安全理事会强调，安理会的言行可对武装冲突产生重大影响，也可发挥支持和平进程的重大作用。安全理事会回顾第 2171(2014)号决议，重申安理会承诺及早采取有效行动预防武装冲突，并为此根据《联合国宪章》条款动用它可以动用的所有适当手段。

“安全理事会欢迎联合国根据《宪章》第八章在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事项上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及安排开展合作并重申安理会承诺促进这一合作，因为它可以加强集体安全。安全理事会注意到联合国与非洲联盟之间的战略伙伴关系，为此期待收到秘书长对现有的各种用于支持安全理事会批准的非洲联盟和平行动的机制进行审查和评估的结果。安全理事会强调，有必要在不影响联合国和其他伙伴提供的支持的情况下，在非洲大陆内部取得更多财政资源。安全理事会鼓励参与和平进程的区域和次区域组织酌情随时向安全理事会通报相关事态发展。安全理事会鼓励秘书长酌情确保联合国参与和平进程早期阶段的工作，并随时向安全理事会通报联合国参与和平进程的情况。

“安全理事会回顾，它决心加强对局势的了解和对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战略监督，同时铭记维持和平行动在保护平民方面的重要作用。安全理事会重申，它支持秘书长审查维持和平行动，加强规划和支助，并再次鼓励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以及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合作，深化这些努力。安全理事会欢迎秘书长承诺定期向安理会通报以下情况：有联合国和平特派团的国家平民面临的风险升高，特派团执行保护任务的能力严重不足，特派团或军警人员或部队未采取行动执行任务，包括在铭记各国负有保护平民的首要责任的同时，保护平民。

“安全理事会在评价、批准和审查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时将进一步确定轻重缓急，以提高这些行动的成效，包括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区域和次区域、及其他利益攸关方进行协商。安全理事会鼓励秘书长加强同安理会的沟通和向安理会提交报告的工作，注重加强分析与规划，包括在安全和安保问题上，以便于安理会确定轻重缓急。安全理事会在评价现有联合国和平行动或建立新的联合国和平行动时，将酌情考虑规定按次序分阶段执行的任务。

“安全理事会申明，部署到联合国和平行动中的所有人员都要行为端正和遵纪守法，因为这对于他们有效履行职责至关重要。安全理事会特别指出，联合国维和人员实施性剥削和性虐待是不可接受的，申明安理会支持联合国对一切形式的性剥削和性虐待采取零容忍政策。安全理事会欢迎秘书长关于加强联合国针对一切形式不当行为开展的预防、执法和补救工作的建议，再次请秘书长在提交安全理事会的所有专题报告和国别局势报告中专门用一个章节阐述行为和纪律问题，包括酌情说明对性剥削和性虐待行为零容忍政策的执行情况。安全理事会重申，部队和警察派遣国负有调查对其军警人员提出的性剥削和性虐待指控的首要责任，呼吁它们立即对不当行为指控进行

调查，追究刑事责任，并及时向联合国通报所有调查的情况和结果。安全理事会请秘书处在有人对维和人员提出的指控后立即向部队和警察派遣国通报全部情况，强调需要在联合国内部全面适当报告情况。安全理事会还鼓励秘书长继续做出努力，确保有受害者能在保密情况下进行投诉的机制并让受害者都知道有这些机制，并向受害者提供反馈。

“安全理事会回顾它对第 1325(2000)号决议进行的高级别审查和它通过第 2242(2015)号决议作出的承诺，注意到审查建设和平架构专家咨询小组的报告(S/2012/490)，鼓励对联合国和平与安全架构进行的各项审查做到一致、协调和互补，并重申联合国所有相关机构必须开展合作，酌情根据既定程序按各自的权限，进一步考虑这些审查。

“安全理事会鼓励秘书长推进他根据自己的授权为在以下领域帮助改进联合国和平行动而采取的这些步骤：加强分析和规划，加强向安理会提交报告的工作，加强与区域组织的伙伴关系及合作，组建战略部队，提高领导才能和加强问责，采取措施减少性剥削和性虐待事件，和采取措施加强与非洲联盟的战略伙伴关系。安全理事会请秘书长向它通报在这些领域取得的最新进展。”